证券代码：920091　　证券简称：大鹏工业　　公告编号：2026-066

哈尔滨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董事会秘书不得兼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公司提前完成岗位分设。周芝彬先生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继续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韩庆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鹤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韩庆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10 月 27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鹤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10 月 27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周芝彬先生，因工作调整，自 2026 年 10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继续担任财务总监，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本公司韩庆玲女士，因工作调整，自 2026 年 10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新任董事会秘书具备履行工作职责的必备经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本次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任命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四、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本次提名韩庆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属于公司高管正常人事调整，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北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候选人具备相应任职资格与专业履职能力，本次提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一）《哈尔滨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哈尔滨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1. 韩庆玲女士简历

韩庆玲女士，1984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营业部公司金融业务岗；2016 年 2 月至 2026 年 10 月，历任大鹏工业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韩庆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 王鹤淇先生简历

王鹤淇先生，1994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金融学双学士学位。2019 年 6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哈尔滨思和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研发岗；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22 年 10 月至 2026 年 2 月，任华耐视（哈尔滨）智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软件研发岗；2026 年 2 月至 2026 年 10 月，任大鹏工业证券事务代表助理。

王鹤淇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